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次拟减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瑶先生、张军辉先生、张晓先生、杨波先生、张博栋先生、李锐女士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燕女士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上述人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56,337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 0.46%），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89,084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12%），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2 月 15 日-8 月 14 日，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现将具体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总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张 瑶	副总经理	254,037	0.08%
2	张军辉	副总经理	180,000	0.05%
3	张 晓	副总经理	320,300	0.10%
4	杨 波	副总经理	300,000	0.09%
5	张博栋	副总经理	100,000	0.03%
6	李 锐	财务总监	102,000	0.03%

7	陈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0,000	0.09%
合计			1,556,337	0.4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相关事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在二级市场增持的公司股票。

3、减持数量、方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张瑶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63,509 股	不超过 0.02%
2	张军辉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45,000 股	不超过 0.01%
3	张晓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80,075 股	不超过 0.02%
4	杨波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75,000 股	不超过 0.02%
5	张博栋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25,000 股	不超过 0.01%
6	李锐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25,500 股	不超过 0.01%
7	陈燕	集中竞价交易	不超过 75,000 股	不超过 0.02%
合计			不超过 389,084 股	不超过 0.12%

注：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2 月 15 日-8 月 14 日，具体减持时间将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要求及窗口期、内幕信息管理等相关规定。

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张瑶先生、张军辉先生、张晓先生、杨波先生、张博栋先生、李锐女士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燕女士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瑶先生、张军辉先生、张晓先生、杨波先生、张博栋先生、李锐女士、陈燕女士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持续性经营。

4、本次拟减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本次拟减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